

厚植营商环境的“法治沃土”

——双辽市人民法院以司法力量优化全域营商环境侧记

全媒体记者 李雪 通讯员 袁微

近年来,双辽市人民法院立足辖区经济发展大局,以常态化、多元化法治服务为切入点,精准定位辖区企业发展中常见问题和法律风险,采取针对性司法服务和保障措施,厚植营商环境“法治沃土”,助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为市域经济发展提供高质量司法服务。

深入一线 架起法企桥梁

为贯彻落实上级法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部署要求,近年来,双辽市人民法院积极开展“服务企业月”“为民营企业办实事”“服务民营企业推进年”等活动,领导班子带头走访辖区企业,为企业精准“把脉”,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为切实了解企业在生产经营中遇到的问题,双辽市人民法院建立“法官对口帮扶机制”,相关责任人每月到分包企业进行走访、座谈,查看了解企业

生产经营中遇到的问题,提供法律咨询,深入助企一线,了解企业急难愁盼,累计帮助企业及企业员工答疑解惑30余次。吉林省佳宝木业有限责任公司是双辽市人民法院领导服务企业的联系点,每个月都会走访服务一次,就企业存在的突出问题、经营管理状况、是否存在纠纷风险进行深入交流。法院工作人员在对企业宣讲《民法典》等法律知识的同时,加强企业法律风险防控提示,引导企业及时采取措施减少损失。

倾听诉求 强化法治保障

为确保双辽企业家安心经营,放手创业。双辽市人民法院与市工商业联合会共同邀请8位企业家到法院进行现场对接,深入了解企业需求,共商确保企业健康快速发展对策。

法院领导向企业代表介绍近年来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主要做法和审判执行工作开展情况,着重介绍了涉企诉讼绿色通道、营商环境案件专业审判庭、诉源治理和全面做好执行等工作的创新举措。企业就推进改革、转型发展中面临的法律风险点把控、处置低效资产、盘活闲置资产、及时回收债权等困难和问题进行法律

咨询,法官代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企业实际,以案释法、以例普法,耐心细致给予解答,引导企业增强法律意识,强化法治思维,积极运用法治方式处置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各类问题。

企业家代表对双辽市人民法院一直以来保护企业发展、上门提供法律服务等做法表示赞赏,对双辽市人民法院严格落实“绿色通道”,高效办结涉企案件给予高度评价。同时,也希望以后与法院加强日常沟通与联系,建立常态化对接帮扶机制,全方位为企业发展遇到的各类难题“把脉会诊”。

绿色通道 延伸司法服务

近年来,双辽市人民法院努力营造稳定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

境,展现了双辽市人民法院服务高质量发展的积极作为和主动担当。出台了《双辽市人民法院为民营企业提供司法服务十七条措施》,涵盖了民营企业融资纠纷、民营企业买卖、租赁、劳务纠纷、农村土地承包权流转、民营企业破产等案件的办案措施和原则,实现从审判到执行一条龙服务保障措施,做到急事急办,特事特办,按照法律程序用最短的时间解决争端。制定了《完善涉企案件“绿色通道”的若干规定》,强化和完善了涉企案件“绿色通道”职能作用,打通了程序梗阻,提升了涉企案件办理效率。经人民调解平台和诉讼业务平台统计,双辽市人民法院诉前纠纷调解办理周期已压缩至0.97天,速裁、快审案件平均审理期限达到16.21天。制定了《双辽市人民法院关于涉企刑事案件“挂案”清理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建立了涉企刑事案件超过一年未结案的“挂案”排查台账,对2018年至今的涉企刑事案件进行持续排查,目前尚未发现存在长期未结“挂案”问题。通过诉前

普法宣传 提升法治意识

开展普法宣传,是助企走好法治轨道的有效途径。只有在法治轨道上,企业发展才能行稳致远。为了提高企业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法治意识,培育营商环境“法治土壤”,双辽市人民法院助企责任人先后对双辽市四海公铁物流有限公司、双辽市福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双辽市益坤泓源饮

品有限公司等30多家企业进行深入走访,开展普法宣传活动30余次。

在审理侵害民营企业等犯罪行为的刑事案件时,双辽市人民法院严格按照《关于民营企业及经营者轻微犯罪依法免责免罚清单》执行,并对疑难复杂案件建立院长监督管理机制,充分发挥领导监督管理职责,助力审判效率提升,进一步强化司法保障力度。同时严格审限管理,凡需延长审限的一律由院长签批,并明确提出了“既要执行,更要高效执行”的目标,双辽市人民法院采取狠抓源头、集中攻坚等多项执行工作措施,执行一批涉企重大疑难案件,清理大批积案和被执行人长期外出躲债的疑难案件,案件执结率和执行标的到位率得以提高,执行中止、终本率有所降低,今年以来,执行结案率已达82.14%,执行完毕率50.67%,执行到位率46.21%,执行到位金额3598.32万元。

倾力调解解民忧 司法护农保春耕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李雪 通讯员 张馨月)“感谢法官帮我们解决了大问题,我们今年种地不会晚了!”近日,栾某、刘某两位当事人拉着铁西区人民法院平西法庭法官的手感激地说。

事情还要从前年秋收说起,栾某、刘某二人承包了数十垧土地,需要农机耕种,但二人无充足资金购置农机。2021年9月,二人分别在某迪公司租赁了两台农机,并交付7.5万元押金和1万元租金,但某迪公司却没有向二人交付农机。经过二人询问,某迪公司经营状况不好,公司已到破产边缘。二人多次索要租金、押金无果后,于今年春耕之际诉至铁西区人民法院。

法官在办理该案时,考虑到案件虽事实清楚,但开庭审理需要一段时间,无法快速解决当事人的实际生产生活问题。当时

正处于春耕时节,如果不能快速解决会给栾某、刘某带来更大的损失。法官决定采取上门调解的方式化解矛盾。

由于某迪公司没有资金,但有农机设备,可以组装农机。而栾某、刘某正需要农机。法官引导双方是否可以达成以农机抵顶租金的方式调解本案。经过询问双方初步同意,但栾某、刘某担心农机质量,怕抵顶的农机不能长久使用。

为了给栾某、刘某吃下“定心丸”,两位法官决定实地了解,多次到某迪公司车间向负责人了解农机质量情况,并耐心细致地做双方当事人思想工作,同栾某、刘某现场看农机组装。在法官的不懈努力下,双方现场验收,达成协议,最终促成和解。

铁西区人民法院坚持以解决百姓实际问题,切实维护百姓合法权益为原则,积极发挥司法能动性,扎实做好服务“三农”工作,以服务促发展,以司法助民生,多措并举为助力乡村振兴贡献司法智慧和力量。

加大执行力度 护航企业发展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孙莹 通讯员 朱秀梅)“非常感谢执行局法官的高效执行,执行回来的款项为企业的生产解决了很大的资金缺口问题。”某企业在收到执行款后心情十分激动,对法官感谢地说。

近日,铁东区人民法院执行局成功执结了一起执行案件,助力辖区企业执行回欠款,展现了司法机关保障企业合法权益的决心和能力。

据了解,该制造企业曾与江苏一家进出口公司签订设备买卖合同,但在货款拖欠上发生了纠纷,最终双方未能协商解决,进入司法诉讼程序。法院在审理本案时,及时调解并敦促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但被执行人在履行42万元后,拒绝继续履行协议,对余款60余万元迟迟不履行,导致本案陷入长时间执行阶段。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铁东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干警立即向被执行企业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并通过网络查控系统同步查询被执行企业的资产情况,以申请中标的为限对名下银行账户余额进行足额冻结。

铁东区人民法院执行局高度重视本案的执行进展,根据案情特点和执行情况,制定科学、合理的执行方案,并逐步推进执行工作。经过多次催促和委托扣划执行,最终辖区企业合法权益得以保障。

案件的顺利执行,得到了辖区企业的高度评价。铁东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工作人员纷纷表示,将继续加强与企业之间的联系,不断提升执行服务水平,积极为当事人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织密保护网 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崔圣驰)为推进强制报告制度落地见效,增强医务人员对强制报告制度的了解和认识,推动医疗系统主体责任落实,近日,铁西区人民检察院“曦和未检”团队联合铁西区卫生健康局,为辖区内医疗机构从业人员举办强制报告制度专题辅导活动。

“如何做好孩子们的守护者?”活动中,检察干警向医务工作者介绍了近年来侵害未成年人相关案件。检察干警说,侵害未成年人案件线索发现难、报告难、干预难、追责难,为司法机关办案带来巨大挑战。未成年被害人处在身心发育期,自我保护能力、自我防卫能力较弱,受侵害后不愿张口、不知求助、不敢报案。暴力侵害、虐待案件,大多发生在家庭内部,难以为人所知;而性侵、猥亵案件,又使得未成年人难以启齿。在此背景下,能够在就诊时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医护人员,成为掌握相

关证据线索的关键一环。“当你遇见未成年人前来就诊,请多看、多想、多关怀。在李某某、杨某某故意伤害案中,医生发觉就诊孩子时值寒冬未穿外衣,体表伤情疑似人为所致,遂及时履行强制报告职责,果断拨打报警电话。”检察干警以典型案例为引,说明了积极履行报告职责的重要意义。随后,检察干警详细解读了《未成年人保护法》《强制报告意见》等法律文件,引导医务工作者重视强制报告制度,为未成年人筑起一道“守护墙”。

“听过相关案例,我明白了如果不切实履行强制报告责任,可能会毁掉一个本有机会得到帮助的孩子。”一位参加活动的医护人员表示。

铁西区人民检察院将持续强化落实强制报告制度执行情况的法律监督,继续织牢织密未成年人保护网,驱散“隐秘的角落”,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北市场派出所成功破获一起入室盗窃案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崔圣驰 通讯员 王超)近日,铁东公安分局北市场派出所通过缜密侦查、精准研判,成功破获一起入室盗窃案件。

5月6日,北市场派出所接到高中生张同学报警:“我中午在饭班午睡时,放在床上的手机不见了。这是刚买的新手机,不到一个月就丢了太心疼了,请警察叔叔帮帮忙……”民警接警后,立即开展调查工作。

因现场为饭班无监控,每日人员出入频繁,且门窗都没有被破坏的痕迹,未发现有价值线索。民警

一边从饭班出入人员入手,另一边对被盗手机展开追踪。5月9日,民警发现被盜手机使用痕迹,随即找到使用手机人员刘某,刘某称一天前从张某某处购买了此手机。民警顺藤摸瓜找到嫌疑人张某某,当天下午就将其抓获归案。经查,该人有同类入室盗窃前科。在事实证据面前,张某某对其入室盗窃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犯罪嫌疑人张某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拘,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所队联合 破获电信诈骗案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刘莉)近日,伊通治安大队联合伊通三道派出所,根据近期伊通公安局接到的案件线索,及时研判线索,组建专案组,前往广东省抓获3名电信诈骗犯罪嫌疑人。

抓捕行动前,专案组先后辗转深圳、惠州、惠东等地进行案件调查。面对环境陌生、地方配合能力有限、证据线索单一的不利条件,办案民警以银行取现视频调取为突破口,经过大量视频反复对比,确定嫌疑人的体貌特征,顺藤摸瓜,经

过两日走访摸排,锁定嫌疑人钟某某活动范围。

钟某某正在惠州公安花园小区楼下会同另一名嫌疑人林某某准备实施新一起诈骗活动时,被当场抓获。经过讯问,二人对利用个人银行卡实施“跑分”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并向公安机关供述同伙李某某的行踪轨迹。日前,嫌疑人李某某被抓获。

3名嫌疑人现已被公安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在进一步办理中。



近日,铁西交警大队走进顺丰速运物流网点,面向快递配送从业人员宣讲“一盔一带”交通安全知识,增强快递配送从业人员交通安全意识,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全媒体记者 崔圣驰 摄

铁东刑警大队 连抓两名“帮信”犯罪嫌疑人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崔圣驰 通讯员 王超)自我市公安专项行动开展以来,铁东公安分局多措并举遏制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行为,全力保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近日,铁东刑警大队紧盯涉案线索,组织警力赶赴山西永济和吉林通化两地,成功将两名“帮信”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

5月7日,铁东刑警大队接到居民王先生报警,称其在网上被人以虚假投资为由诈骗22万元人民币。接到报案后,工作人员迅速开展调查工作。经分析资金流向得知,涉案资金中有5万元流入嫌疑人王某银行卡

中,有2万余元流入嫌疑人张某银行卡中。民警掌握关键信息后立即对二人展开深入研判,成功获取二人身份及落脚点。5月8日,民警追踪发现王某出现在山西省永济市,即刻动身前往,成功在永济市将其抓获。王某到案后,办案人员又马不停蹄赶往吉林省通化市,在辉南县将嫌疑人张某抓获。

经讯问,犯罪嫌疑人王某、张某对其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现二人已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